关于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6)第630号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深铁路”)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并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出具了报告号为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6)第 10065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列报是广深铁路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

在对上述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我们对后附的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广深铁路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情况表”)执行了有限保证的鉴证业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要求及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三号》规定的资金占用情况汇总格式，广深铁路编制了上述情况表。设计、执行和维护与编制和列报情况表有关的内部控制、采用适当的编制基础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广深铁路管理层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情况表发表结论。我们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 -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我们是否发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情况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获取保证。在对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我们对情况表实施了包括核对、询问、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工作程序。

根据我们的工作程序，我们没有发现后附由广深铁路编制的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本报告仅作为广深铁路披露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_____
周伟然

中国 • 上海市
2016 年 3 月 29 日

注册会计师

_____
华军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5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5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5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5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5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5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5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5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5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5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广州铁路(集团)公司(“广铁集团”)	大股东	应收账款	26,055	142,930	-	159,354	9,631	代收代付军运费用、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厦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应收账款	20,550	42,562	-	23,886	39,226	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三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应收账款	5,806	11,694	-	3,270	14,230	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赣韶铁路有限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应收账款	3,091	12,527	-	3,095	12,523	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广梅汕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应收账款	8,207	9,553	-	8,490	9,270	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广州铁路物资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应收账款	1,175	915	-	1,509	581	销售物品	经营性往来
	粤海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应收账款	9,394	528	-	9,922	-	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广州庆达运输有限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应收账款	660	10,468	-	11,128	-	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其他单位/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应收账款	1,572	1,104	-	1,917	759	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广铁集团	大股东	其他应收款	539	1,090	-	1,028	601	三不让基金及开办费	经营性往来
	广州铁路集团广深铁路实业发展总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6	-	-	26	-	应收水电费	经营性往来
	其他单位/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0	245	-	220	95	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广铁集团	大股东	预付款项	1	-	-	1	-	预付充放电机款	经营性往来
	广州铁路物资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预付款项	3,660	1,111	-	4,688	83	购买物资	经营性往来
	其他单位/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预付款项	-	312	-	312	-	购买物资	经营性往来
	广铁集团	大股东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9	-	-	-	109	预付工程款	经营性往来
小计				**80,915**	**235,039**	**-**	**228,846**	**87,108**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续)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5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5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5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5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5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深圳市平湖群亿铁路仓储装卸运输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08	-	-	-	908	代垫工程款	非经营性往来
	增城荔华股份有限公司(“增城荔华”)(附注 1)	本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458	395	-	622	1,231	代垫款项	非经营性往来
	增城荔华 (附注 1)	本公司的子公司	预付款项	240	-	-	240	-	预付购房款	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无	无	无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深圳广铁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	98	-	109	-	代垫水电费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83,532**	**235,532**	**-**	**229,817**	**89,247**		

附注 1：于 2015 年度以前，增城荔华为广深铁路的联营公司，由于该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状况恶化，管理层预计其中与该公司以前年度发生的往来款项约 1,231 万元已无法收回，并计提了坏账准备。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广深铁路向广铁集团的子公司广州铁路集团广深铁路实业发展总公司收购了其持有的增城荔华 17.74%的股权，该收购完成后广深铁路获得了对增城荔华的控制权，增城荔华成为了广深铁路的子公司。

本表已于2016年3月29日获董事会批准。

董事长: 总经理: 总会计师: 财务部长: